

证券代码：600157 证券简称：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：临 2016—126
债券代码：122111、122215、122222、122267、136351、136439、136520
债券简称：11 永泰债、12 永泰01、12 永泰02、13 永泰债、16 永泰01、16 永泰02、16 永泰03

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20 日以书面形式和电子邮件发出，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与表决董事 8 人，实参与表决董事 8 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会议表决，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华兴电力股份公司收购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 51% 股权的议案》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本议案）。

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华兴电力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兴电力”）与中誉国信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誉国信”）签署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由华兴电力以现金方式收购中誉国信持有的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 51% 股权，转让价格为中誉国信持有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 51% 股权的成本价格 10,358 万元。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授权，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在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即可实施。

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